

生益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每股分配比例：A 股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.60 元（含税）。
-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，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。
-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，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，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。
- 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一、利润分配预案内容

经华兴会计师事务所审计，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83,067.6445 万元。经董事会决议，公司 2022 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。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如下：

上市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.60 元（含税）。截至 2023 年 3 月 24 日，公司总股本 831,821,175 股，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133,091,388 元（含税）。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金额占公司 2022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 42.53%。

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，因可转债转股/回购股份/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/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

股本发生变动的，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，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。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，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。

本次利润分配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

（一）董事会会议的召开、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于2023年3月2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〉的议案》，全体董事一致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独立董事意见

经审阅公司《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，我们认为：根据公司的发展战略，并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以及考虑公司2023年度经营规划，本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和发展需要，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我们同意该议案，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相关风险提示

（一）现金分红对上市公司每股收益、现金流状况、生产经营的影响分析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、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，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，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。

（二）其他风险说明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。

特此公告。

生益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03月28日